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专项审计报告



报告防伪编码： 268586027722  
被审计单位名称：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文 号： 天健审（2022）3569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向晓三  
注 师 编 号： 330000012088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娜  
注 师 编 号： 330000010528  
事 务 所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571-89722900  
事 务 所 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二维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官方网址：<http://www.zicpa.org.cn/>

请使用支付宝或浙里办扫码查验，咨询电话：4000002512

##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9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3569号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讯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弘讯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弘讯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弘讯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弘讯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弘讯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弘讯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5,01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60元，共计募集资金53,106.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605.3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9,500.7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公司于2015年2月1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491.16万元和已付的保荐费9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7,919.5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29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7,919.5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36,956.0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488.22
	利息收入净额	1,909.61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44.88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本期发生额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2	341.43
	利息收入净额	C3	1.4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7,000.9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2=B2+C2	12,829.65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1,911.0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差异		G=E-F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证发〔2022〕1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于2015年2月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15年5月与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弘讯软件开发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于2015年11月与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桥弘数控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于2016年3月与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弘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伊雪松机器人设备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大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0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顺德大良支行	44-470001040003187		已销户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1. 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次拟对机器人研发与生产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8,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已完成建设，累计投入 7,623.12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9.80 万元（含利息收入）。公司拟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划转日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募投项目未支付的尾款（如有）将以自有资金支付。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机器人研发与生产项目原计划建设机器人研发与生产基地，建设包括但不限于垂直 6 轴机器人、垂直 4 轴机器人、水平 4 轴机器人、并联机器人、码垛 4 轴机器人、AGV 仓储系统等产品的生产线，并于 2018 年完成全部建设内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了多方面的变化：

1. 项目土地受土地指标影响，购买进度较原计划后延，直至 2017 年底才交付使用；项目所涉基建工程因前期设计规划方案调整与论证，开工时间后延；

2. 项目建设后期遇新冠疫情的影响，无法正常进行现场施工建设，基建完工时间较原计划后延；

3. 近些年国内机器人行业格局发生了重大变化，随着外资品牌的国产化，对国内新生机器人企业带来了较大压力，竞争优势明显不足，继续投入资金在机器人研发与生产项目建设上，将可能造成因产品市场开拓不利而产能利用不足，导致产能无法消化，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机器人研发与生产项目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效果。鉴于上述情况，公司经审慎论证后认为该项目已不具备继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必要性，为了更科学、审慎、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降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风险，决定将该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产品运用实验中心项目，本项目主要用于线下测试，公司将根据自己的研发需求、产品质量检测需求以及客户的需求，开展产品测试和研发实验工作。本项目不能直接产生经济利润，但可以通过提高公司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以及通过研发赋予公司产品更多的技术含量，以提高产品附加值，间接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

软件研发中心项目，本项目主要为公司硬件产品开发配套的嵌入式软件和其他独立的软件产品，是非生产性项目。嵌入式软件是公司硬件产品的必要支持，本项目的实施将丰富和改善公司软件产品，更好地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加强软件自主研发实力可以避免对第三方软件供应商的依赖，增强公司竞争力。本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不易直接计算，主要包含在公司塑机控制系统和伺服节能系统产品之中。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47,919.54	44.88						
						8,000.00	37,000.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69%								
伺服节能系统生产项目	是[注1]	25,535.20	21,535.20	21,535.20		17,702.19	-3,833.01	82.20	2016年1月	4,332.99	否[注2]	否	
产品运用实验中心项目	是[注1]	11,104.48	7,104.48	7,104.48		3,460.83	-3,643.65	48.71	2017年9月			是	
塑机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4,813.20	4,813.20	4,813.20		2,516.38	-2,296.82	52.28	2017年9月	8,189.30	是[注3]	否	
软件研发中心项目	否	2,279.78	2,279.78	2,279.78		1,466.66	-813.12	64.33	2019年11月			否	
机器人研发与生产项目	是[注1]		8,000.00	8,000.00	44.88	7,668.00	-332.00	95.85	2020年12月		否	是[注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186.88	4,186.88	4,186.88		4,186.88		100.00					
合计		47,919.54	47,919.54	47,919.54	44.88	37,000.94	-10,918.6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期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 产品运用实验中心项目：该项目伺服系统实验室、电机测试实验室所需建设内容完成后，因行业发展与公司战略规划发生变化，继续实施将无法达到预期效益，故公司及时将该项目结案，后续不再对该项目塑料成型工艺实验室、安全规范实验室和电磁兼容实验室等持续投入，该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事项业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 机器人研发与生产项目：该项目业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整体实施进展延后且未达到预计效益，原因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15 年 3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50.98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置换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期末无余额。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期不适用

[注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九次会议、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伺服节能系统生产项目”预计会结余的 4,000 万元人民币与“产品运用实验中心项目”预计会结余的 4,000 万元人民币，合计 8,000 万元人民币预计结余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机器人研发与生产项目”

[注 2] 伺服节能系统生产项目，预测投产后第六年的净利润为 14,236.07 万元，本年实现净利润 4,332.99 万元，达成率为 30.44%

[注 3] 塑机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预测投产后第五年的净利润为 3,256.29 万元，本年实现净利润 8,189.30 万元，达成率为 251.49%

[注 4] 机器人研发与生产项目，本期未达到预计效益，原因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机器人研发与生产项目	伺服节能系统生产项目、产品运用实验中心项目	8,000.00	8,000.00	44.88	7,668.00	95.85	2020年12月		否	是
合计		8,000.00	8,000.00	44.88	7,668.00	95.85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注 1]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期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该项目业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整体实施进展延后且未达到预计效益，原因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注 1]2015 年 11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九次会议、2015 年第九次会议、2015 年第九次会议，已进入房屋装修与设备安装过程，部分车间已开始投产使用中。因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预算与实际实施间隔时间较长，一方面原预算之产、产品运用实验中心项目所需建筑物已全部建设完工，同时随着公司的技术升级，原计划外购一部分设备通过自制完成，较大节的募集资金投入；另一方面，因项目所涉产品生产工艺的精湛提升，使原计划实施的生产场所的布局与规划有较大的调整与精减，具体在土建与装修时投入减少；综上所述原因使该募集资金项目存有结余。为高效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拟将两项目各预计会结余的 4,000 万元人民币，共计 8,000 万元人民币的用途变更为实施机器人研发与生产项目





诚信 公正 务实 专业

---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Block B, China Resources Building,  
1366 Qianjiang Road, Hangzhou, China  
邮编 ( P.C.):310020  
电话 ( Tel ):0571-88216888  
传真 ( Fax ):0571-88216999

